



无限魅力汇东城 东部崛起看马村



马村区三季度重点工作讲评推进会议召开

马村时政

本报讯(记者王颖)11月8日,马村区三季度重点工作讲评推进会议召开,深入贯彻落实全市三季度重点工作讲评推进会议精神,总结分析前三季度重点工作,剖析存在问题,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动员全区上下攻坚四季度、打好收官战,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区委书记师少辉出席会议并讲话,区领导侯新保、尹明鹤、刘小虎、石记红、樊志强等参加会议。

师少辉表示,今年以来,全区上下勇挑大梁、敢为人先,认真贯彻落实市委书记李亦博调研马村时提出的“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统筹推进城乡协调发展,努力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列”指示精神,聚焦“一区两城三基地”建设,奋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焦作实践先行区,取得了一定成绩。在肯定成

绩的同时,也要清醒看到问题和不足。希望大家秉持奋勇争先的信心和决心,做到各项工作争第一、整体工作走前列。

就抓好“1+10+N”工作,师少辉说,要查问题,认真查找有关发展的问题、创新的问题和底线性问题。要找规律,符合问题的溢出性、普遍性、时限性规律。要选方法,做到认知准、把脉好、求共识。

关于做好四季度工作,师少辉说,要抢抓政策机遇,全力推动上争。抢抓国家新一轮政策增量窗口期,持续抓好上争工作,最大限度争取政策、争取资金、争取项目、争取平台、争取先进,为打造“一区两城三基地”提供强有力支撑。要强化创新引领,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加快推进白鹭湖智慧岛,发挥省医学科学院

焦作基地、省深地材料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作用,推进“四有”全覆盖。全力以赴兴产业,加快推进“一转变三化”,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扩大有效投资,挖掘消费潜力。树牢“项目为王”理念,以“三十工程”为牵引,持续抓好省市重点项目、“三个一批”和“3510”重点项目建设,推动项目数量、质量、体量“三量齐升”。扭住招商引资“牛鼻子”,有针对性地引进一批高质量、高效益的项目。全力挖掘消费潜能,培育壮大新型消费,为经济增长注入强劲动力。要全面深化改革,营造一流环境。进一步深化改革,持续推进“拼经济先锋论坛”、政企联动招才引智、“123”暖心执法等,形成更多马村经验。打造营商高地,持续深化“一站式”项目建设情况汇报,并对重点工作进行点评。

要兜牢民生底线,确保安全稳定。聚焦“一老一小一青壮”,统筹做好民生领域工作,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群众温暖过冬,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兜牢“三保”底线,紧抓安全生产,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要抓好收官冲刺,做好明年谋划。全力以赴冲刺四季度,全面查漏补缺,确保完成今年各项目标任务。加强前瞻谋划,谋实重点项目、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切实以高水平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焦作实践先行区。

会议听取了全区三季度过程监管工作开展情况、各单位“1+10+N”工作情况和全区“三十工程”项目建设情况汇报,并对重点工作进行点评。

锚定目标抢抓快干

本报讯(记者王颖)11月11日上午,马村区召开十一届区委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贯彻落实上级会议精神,专题研究政策性资金争取工作。区委书记师少辉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杨拥军、侯新保、尹明鹤等参加会议。

会议强调,要认真研究政策,抢抓发展机遇,切实把政策红利转化为高质量发展实效。提升谋划质量,聚焦政策所向发展所需,强化项目谋划储备。完善上争机制,抓牢前期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坚持结果导向,立行抢抓快干,用高质量项目推动马村区高质量发展。

党建引领乡村振兴

本报讯(记者王颖)11月6日上午,马村区委书记师少辉深入辖区部分村(社区),实地调研基层党建。区领导高艳红陪同。

师少辉说,要坚持党建引领、党建聚链,深化“三会三微”治理品牌,更好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不断激发产业活力,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推进项目高效实施

本报讯(记者孙茜)11月7日,在“云台·天河”EOD

项目推进实施的关键阶段,中国南水北调集团生态环保公司董事长董向阳一行莅临马村区,调研项目推进情况。马村区委书记师少辉,区领导张文靖、侯新保、尹明鹤等参加调研和座谈。

师少辉说,要扛稳“国之大事”,牢牢守住生态安全底线。深化改革创新,以高质量项目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担当作为,全力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推动项目建设高标准实施、高质量推进、高效率完工。

多措并举向“蓝”而行

本报讯(记者王颖)11月12日上午,马村区委书记师少辉带队深入焦作市张弓物流有限公司、河南英利新材料有限公司、解放路东海大道路口等地,实地调研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区领导侯新保、尹明鹤等陪同调研。

师少辉说,要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决扛牢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全力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完善车辆尾气排放监控体系,不断提升移动源清洁化水平。严格履行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对重污染天气做到精准管控、积极应对。从源头防控重型车环境违法行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倾力倾心化解民忧

本报讯(记者刘旭)11月11日上午,马村区委书记师少辉到区信访局接待来访群众,面对面倾听群众心声,现场协调解决群众诉求。区领导邱华东陪同接待。

师少辉说,要教育引导广大农民转变思想观念,增强法治意识、合同意识、诚信意识,依法依规流转土地。创新推广“三兴”模式,实现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增产增收。夯实农业基础设施,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发展壮大特色产业,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节日慰问温暖人心

本报讯(记者刘旭)11月8日,第25个中国记者节当天,马村区委书记师少辉来到区融媒体中心,看望慰问一线新闻工作者。区领导尹明鹤、李亚明陪同。

师少辉说,要忠实履行好党的新闻舆论工作的职责使命,讲好马村故事,大力弘扬“一马当先、马上就办”的马村精神,为“一区两城三基地”建设贡献更大力量,奋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焦作实践先行区。

助力小微企业发展

本报讯(记者孙茜)11月9日,马村区召开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推进会议。区领导侯新保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要提高认识快行动,打通金融惠企的“最后一公里”。明确责任多沟通,以高效率工作机制促进全区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抓好落实办实事,切实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11月8日,马村区安阳城街道庙前村怀姜种植基地的怀姜喜获丰收,村民在地头忙碌采收怀姜。

本报记者 王颖 摄

市住建局:以精神文明创建促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焦作市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消费补贴活动热点问题解答

本报记者 张璐

今年年初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区两级文明委的正确指导下,市住建局精神文明建设始终将精神文明建设作为塑造良好形象、提升城乡建设水平的不竭动力,把文明创建工作作为提升机关效能、加强队伍建设的有力载体,不断提升创建工作水平,有效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强化道德建设 着力提升干部职工思想道德素质

今年4月1日,市文明委全体会议召开,下发《关于表扬2023年度“周五志愿服务日”活动先进单位的通报》,市住建局获评2023年度焦作市“周五志愿服务日”活动先进单位。

开展“喜迎中国年 寒冬暖心”送温暖主题活动。1月8日,市住建局、河南中消云科技有限公司、市住建局科恒党支部党员和志愿者到解放区焦北街道花园街社区开展送温暖主题活动,为困难群众送去食用油、大米、面粉等慰问品和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文艺节目;开展“追寻红色记忆 坚定理想信念”爱国主义主题活动。3月21日,市住建局和中站区住建局共同走进西大井1919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追忆红色教育历史、重温峥嵘岁月、感受先辈风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赓续红色血脉”红色教育主题活动。4月22日,市住建局、河南中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晋城市钟家庄办事处洞头村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促使党员和志愿者将红色教育焕发出的热情,转化为干事创业的不竭动力;开展“沃野织锦绣 幸福颂党恩”四送一助力主题活动和端午节主题活动。6月3日,市住建局联合沁阳市人民医院开展“沃野织锦绣 幸福颂党恩”四送一助力主题活动和端午节主题活动。6月3日,市住建局和博爱县住建局在太行山靳家岭知青村联合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汲取前行力量”主题党日活动。开展“红色教育主题活动”13项,全面提升我市建筑业企业的竞争力,初步形成骨干企业拉动效应。



速公路下道口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坚持以人为本 着力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市住建局紧紧围绕城市建设、企业发展、建筑业监管、劳务用工实名制等中心工作,积极推动政策实施,不断优化住建领域工作环境。建立了78家焦作市建筑业企业梯次培育名录库,筛选出龙头企业7家、骨干企业36家、“专精特新”企业35家。通过开展绿色资质审批通道,为30家企业审批了67项资质,先后有4家建筑业二级企业通过住建部建筑工程总承包一级企业审核,1家监理获得住建部建筑工程甲级监理资质;开展添翼计划2024精品工程创建,评选出“山阳杯”19项、“优质结构工程”13项,全面提升我市建筑业企业的竞争力,初步形成骨干企业拉动效应。

“三十工程”有序推进。成立服务保障“三十工程”领导小组,打造项目建设绿色通道,在施工许可审批、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环节实行“立即办、快速办、指导办、帮助办”。直接牵头负责的5个项目均按要求成立了工作专班,建立了工作例会、问题收集办理和工作通报督导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推进。城市更新加快实施。2024年全市共谋划实施城市更新项目124个、总投资508.14亿元,目前已开工项目111个、完成投资234.75亿元;其中,焦作市陶瓷工业文化创意园项目上榜河南省第一批城市更新示范建设项目名单。新建公共服务领域充电桩590个,占年度目标任务(400个)的147%;实施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改造小区117个,增设充电桩3840个(2024年计划改造小区145个,增设端口4976个)。制订下发《2024年焦作市老旧小区改造提质工作实施方案》,同各县(市、区)签订目标任务书,明确2024年工作任务、时间节点、责任单位等重点事项,督促各县(市、区)紧盯目标任务,明确标准,扎实推进;2024年88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438个(其中2000年年底前小区1368个)、12万户,惠及居民42万人,提前一年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全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基本建成24949套安置房。此外,我市列入省台账房屋征收安置问题项目19个已于5月底实现整改清零,全省排名靠前,省专班《全省房屋征收安置问题项目交付情况通报》2次刊发我市典型经验做法。截至目前,全市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

市住建局志愿者在站前路公交港湾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本报记者 张璐 摄

强化组织领导 着力健全创建工作机制

市住建局党组始终坚持精神文明建设高点起步、高位布局,将巩固提升文明单位创建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开展各类党建活动。一是开展“书记讲纪法”专题教育。6月7日上午,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书记讲纪法”专题教育,由党组书记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使党的纪律规矩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二是紧盯关键节点、开展廉洁提醒。持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抓住春节、清明等传统节日关键节点,印发节前廉政提醒,做好廉政检查,严防节日期间“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做到过节不忘责任、过节不忘防控、过节不忘纪律,积极营造风清气正节日氛围。三是开展专题纪律教育活动。5月28日,组织系统50余名党员干部到河南省焦作监狱开展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四是重视精神文明建设宣传。除利用焦作文明网、焦作日报、焦作住建微信公众号等刊发外,还积极向国家级、省级等新闻媒体推送工作动态,截至11月,累计在各类媒体发表信息700余篇;利用焦作市中心城区建筑工地围挡、路段公益广告、公交港湾等各类宣传阵地,对安全生产、绿色环保、勤俭节约和文明行为等各类公益活动进行广泛宣传。

10月14日,《2024年焦作市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消费补贴实施细则》发布,10月26日,召开消费补贴活动启动仪式,11月10日,“河南省消费品以旧换新服务平台”小程序上线。消费者和装修企业如何参与补贴活动,记者于近日整理了一些大家关心的问题。

1. 细则规定的旧房补贴范围?
答:全市行政区域内在2023年9月30日前已投入使用且取得不动产权证或房屋产权证等能提供合法房屋产权证明的住宅;列入省、市问题楼盘台账的项目、保交楼、集体土地上合法住宅均属于旧房。

2. 云闪付APP中,找不到装修方面的有关内容?
答:产权人或装修企业可通过云闪付APP搜索“河南省消费品以旧换新服务平台”小程序,查看相关信息,通过电脑端清晰、完整、准确填报提交申报材料并进行上传。

3. 装修公司未在公示名单内,能否参与补贴活动?
答:暂不能,参与补贴活动的装修企业名单会根据后续情况进行动态调整。有意向的装修企业可持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装修装饰工程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企业注册地开展业务的县(市、区)住建局报名审核通过后,将在市住建局官方网站公布(外地装修企业向旧房所在地住建局报名)。

4. 旧房即将装修结束,不在补贴范围?
答:目前正在装修且未完工或在政策执行期内开工装修的旧房,在补贴范围。

5. 旧房外墙做保温、刷漆、防水不在补贴范围?
答:在补贴范围。

6. 旧房在室内明装暖气管、暖气片进行改造装修,是否在补贴范围?
答:在补贴范围。

7. 农村自建房屋是否在补贴范围?
答:集体土地上合法住宅无房产证或不动产权证,可由社区、村委会出具证明材料后,参加本次补贴活动。

8. 本次活动补贴时间到什么时候?
答:按照“先到先得、用完为止”的原则,本次活动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

9. 本次活动开始前装修已完工的,能否享受补贴?
答:不能。

10. 新房正在装修,能否享受补贴?
答:不能。按照国家规定,本次活动补贴范围指的是旧房装修。

11. 自己装修有物料发票和支付凭证,能否申请补贴?
答:不能。不满足《2024年焦作市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消费补贴实施细则》要求。

12. 消费者觉得找装修公司装修,担心抬高价格,享受不了实惠。
答:相关部门会对建材市场产品质量和价格监管,依法查处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13. 装修消费补贴金额含人工费吗?
答:本次补贴不含人工费。根据细则补充说明:“按照装修合同中物品和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地板、墙面、饰面砖、门窗、吊顶、定制衣柜、橱柜、卫浴、水电暖通、装修基材等不可移动物品和材料)总价款的20%给予补贴,每套房补贴最高不超过2万元。”

14. 已参与家居厨卫“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活动的物品,能否再重复享受旧房装修补贴?
答:不能。如果已参与下列内容[家装卫浴12类:扫地机、智能洗地机、连体马桶(一级水效)、智能马桶、智能门锁、浴缸、浴室柜(套)、淋浴房、浴霸、淋浴器、智能窗帘、智能晾衣架];[智能厨具5类:净水器、蒸烤箱、微波炉、洗碗机、消毒柜];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适老化4类:智能床、助听器、智能灯具、智能开关],不能重复享受旧房装修补贴。

本报记者 张璐 整理